**湖州师范学院张绍载还缘奖学金评选实施细则**

张绍载还缘奖学金是香港同胞张哲孙先生为支持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于2015年开始在湖州师范学院捐资设立的奖学金，旨在鼓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立志成才、锐意进取、报效祖国。

为体现香港同胞张哲孙先生捐资助学的初衷，充分发挥奖学金在培育祖国建设英才中的作用，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奖学金名称

湖州师范学院“张绍载还缘奖学金”。

二、评选对象

湖州师范学院（含求真学院）全日制在校本专科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学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三、评选基本条件

（一）热爱祖国，遵守法纪校规，品行端正，诚实守信；

（二）家庭经济困难，生活朴素，勤俭节约；

（三）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努力，再次申请者，学业成绩原则上较上一学年应有明显进步；

（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公益服务以及学生社团活动；

（五）毕业就业后，能够对“张绍载还缘奖学金”基金进行回馈捐赠。

四、评选名额及奖金额度

每年度全校评选10人，奖励标准为人民币2000元/人。

五、评选办法

（一）学生本人根据实际情况，对照申请条件，向所在学院（或系）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格并提交毕业就业后的回馈计划，班主任在其申请表格中签署推荐意见；

（二）所在学院（或系）在广泛征求师生意见后确定初选名单，将初选名单及申请材料报送学生处；

（三）学生处对申请学生进行评审，确定拟获奖学生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三个工作日；

（四）公示无异议后，学生处将拟获奖学生名单报学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批通过。

六、奖学金管理

（一）张绍载还缘奖学金的评审和日常管理工作，在湖州师范学院校分管领导的领导下，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实施。湖州师范学院须将每学年张绍载还缘奖学金的评审情况、获奖学生名单以及获奖学生毕业后的回馈捐赠情况报张哲孙先生审阅。

（二）湖州师范学院对获得张绍载还缘奖学金的学生建立专门的档案资料，定期进行跟踪回访，及时更新联系方式，对获奖学生毕业后的履诺回馈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和适时推进。

七、本实施细则由湖州师范学院学生处负责解释。